

#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推動實務教學活動補助要點

民國 92 年 04 月 29 日 9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1 年 03 月 14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5 年 03 月 16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5 年 11 月 30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12 年 06 月 01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13 年 06 月 19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凡本校各單位為辦理推動實務教學活動，得提出計畫書申請補助。
- 二、申請辦理之推動實務教學活動，應以本校專任教師為主要對象。活動內容以實務教學相關之教學理論、方法、應用等知能之演講、觀摩、競賽、讀書會、專家座談或工作坊等。
- 三、申請推動實務教學活動之補助，應於活動日期 2 個星期前，將活動補助申請表（格式如附件）填妥後送請有關單位核可後施行。
- 四、補助金額依推動實務教學活動內容、性質而定。
- 五、補助款應依規定支用，並於辦理結束後 15 天內檢附原始憑證及含活動照片之成果報告壹份，報請核銷，如有餘款應即一併繳回。
- 六、本要點依據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中推動實務教學專款經費辦理。補助經費編列支用應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除前揭基準表所列用途別項目外，如確為辦理活動所需，亦得編列下列項目：(1)講座鐘點費；(2)國內短程車資；(3)活動材料費：示範食材、實作作品材料、研讀書籍為限。
- 七、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年度 推動實務教學活動補助申請表**

申請項目	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推動實務教學				
活動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演講 <input type="checkbox"/> 觀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讀書會 <input type="checkbox"/> 專家座談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坊				
舉辦日期			舉辦地點		
參加對象 人數			申請單位	申請人	
				主管	
活動主題					
主講人		學歷		專長	
活動內容					
經費預算 明細表					
建議核給 金額			申請補助 金額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會辦單位			人事室		
			會計室		
教學服務組	教務處		校長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

- 1.研討會結束後，請於 15 天內辦理核銷，並請送至教學服務組查驗。
- 2.核銷憑證請檢附結案成果資料（含議程、演講資料、學員簽到單、活動照片、其他附件）。
- 3.研討會應以校內教師為主要參加對象，亦即參與教師占總出席人數應達 50% 以上。
- 4.簽到單請註記總參與人次、校內教師參與人次。